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12-00340	分类:	工业、交通、信息产业（含电信）；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成文日期:	2012 年 01 月 29 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发展“十二五”规划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政办发〔2012〕14 号	发布日期:	2012 年 02 月 07 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
发展“十二五”规划的通知

吉政办发〔2012〕14 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各县（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办、各直属机构：

《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发展“十二五”规划》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二〇一二年一月二十九日

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发展“十二五”规划

“十二五”时期是吉林省加快振兴老工业基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是深化改革开放、转变发展方式的攻坚阶段。为抓住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应用的重大历史机遇，进一步发挥信息化对全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支撑和引领作用，根据《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制订本规划。

一、“十一五”信息化发展回顾

“十一五”时期，我省信息化建设再上新台阶，信息基础设施水平大幅提升，信息化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初见成效，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均取得重要进展，为“十二五”时期信息化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一）经济领域信息化建设步伐加快，有力促进了产业结构升级和发展方式转变。

工业各行业信息化深入发展,对汽车、石化、农产品加工三大支柱产业和装备、冶金建材、医药等优势特色产业发展起到重要支撑作用。重点企业信息化取得较大进展,企业信息技术应用普及率不断提高,实现资源有效配置与管理;全省大型企业 30%以上使用计算机辅助制造技术,50%以上使用企业资源计划系统;一汽大众、吉林化纤、吉恩镍业、吉林烟草等入选 2008 年中国企业信息化 500 强。为中小企业提供信息化服务的公共平台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宽带商务”企业信息化平台已为近万户企业提供应用服务,省产商品防伪平台已为 11 个行业 2000 多种产商品提供产品数字防伪服务,汽车及零部件仿真设计平台、中小企业信用担保平台、电子信息产品检测平台等项目均取得阶段性进展。搭建了吉林省国际电子商务应用平台,重点推动 500 多家外贸企业电子商务应用,电子商务在各类企业得到广泛应用。物流信息化发展迅速,国内首创物流结算系统的物流信息网—吉林省物流信息网每天信息量超过 3 万条,启明物流信息平台为近 10 万台物流车辆提供 GPS 导航服务。制造业信息化科技示范工作快速推进,认定了 32 家示范企业和 5 家制造业信息化科技工程服务中心,为企业提供咨询、培训和支持服务。

(二)电子政务建设全面推进,成为政府履行职责和改进公共服务的重要手段。

全省电子政务网络框架基本形成,省、市、县级政府机关的公文、信息、应急、会议等办公系统应用不断深化,省政府应急平台、基础支撑系统、移动指挥系统等建设取得初步成果。省、市、县级政府和省政府部门普遍建立政府网站,全省政府网站体系基本形成。各部门重点业务系统应用不断深化。金盾工程(一期)投入使用,二期启动建设。金安工程(一期)启动实施,金财工程(一期)顺利开展,金保工程(一期)成效显著,金土工程(一期)投入应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省市两级数据中心建成并投入使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建成省、市、县三级专网和企业基础信息数据库。税务部门建成综合征管、增值税管理、出口退税等管理系统并开发推广“两税比对”系统。国土资源部门建成矿产资源、矿业权、农用地分等、第二次土地调查等数据库。审计部门的审计管理系统“一拖 N”版已经部署完成,成为全国第一个采取以省厅拖市(州)方式部署的省份。全省信息安全保障系统等项目进展顺利。政务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取得初步进展,企业基础信息平台实现了工商、国税、地税、质监等部门信息共享,预算编审、国库支付、政府采购审批等系统联网运行。

(三)社会服务领域信息化效果明显,在保障和改善民生中发挥了重大作用。

医疗卫生信息化取得明显进展,疾病控制和卫生监督信息系统投入使用,全省二甲以上医院全部建成医院信息管理系统,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信息系统基本覆盖各级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部门、经办机构 and 定点医疗机构。教育信息化长足发展,开展了高校数字化校园建设,高教、职教、基础教育和远程教育等信息资源初具规模。文化信息化稳步推进,建立了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技术平台,全省建成基层电子图书馆(室)1916 个,数字文化资源库总量已超过 1TB。社会保障信息化快速推进,城乡低保实现网上审批和网上管理,劳动就业管理信息系统当期应用数据存量达到 800 多万条,全省统一的“12333”劳动保障咨询热线在 2009 年和 2010 年连续两次荣获中国(亚太)最佳呼叫中心称号。城市信息化

建设取得重要成就,长春、辽源等城市开展了社区信息化试点,延吉、珲春推进了“无线城市”建设,长春成为国家城市信息化和金融税控收款机试点城市,长春、吉林和延吉进入2010年中国城市信息化50强。

(四)农村综合信息服务体系基本建成,成为农村改革发展的新动力。

快速高效、上下联动的省、市、县、乡、村五级农业系统信息服务体系基本形成,全省9个市(州)、60个县(市、区)、624个乡(镇)的农业信息服务平台(中心、站)全部建成,建立村级信息服务点6194个,占全省行政村总数的66%。涉农信息资源整合取得明显进展,农业系统内整合了各市(州)、县(市)网站和省农委直属单位网站及其他为农民服务的业务资源,省直涉农部门基本实现了农村信息服务站(点)一点多部门建设、一点承载多部门信息服务的局面,形成了以“金农工程”为龙头,科技、商务、供销、广电、党员干部远程教育、文化、妇联等涉农信息网络为依托的农村信息服务体系。农业信息服务与应用取得了显著的经济效益,通过网络实现农产品交易额超过75亿元,引进项目202个;通过12316新农村热线和12582短信平台的信息服务,累计为农民增加收入50多亿元。农村信息员队伍不断壮大,全省从事农业信息服务管理和技术人员已达2000人,培训乡、村、生产经营大户及龙头企业、中介组织、农产品批发市场信息员2.3万人,通过农业部认证的信息员10060人。

(五)信息基础设施迈上新台阶,战略性基础性作用日益凸显。

通信网络性能明显提高,第三代移动通信(3G)网络覆盖全部城市及大多数乡镇。全省行政村通宽带比例已达72%,2010年实现全省自然村100%通信覆盖。2010年底固定电话用户595.2万户,移动电话用户1805.4万户,互联网拨号用户8.6万户,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285.1万户,宽带普及率达到10.4户/百人。广播电视网络功能不断完善,有线广播电视传输干线网络长度68839公里,全省电视综合覆盖率98.48%,广播综合覆盖率98.26%,有线数字电视用户达到230万,基本完成广播电视“村村通”工程和有线电视数字化转换任务。

(六)信息产业快速增长,基础性先导性作用日益显现。

电子信息制造业形成一定特色和优势,2010年实现销售收入232亿元,长春国家光电子产业基地和国家(长春)汽车电子产业园建设进展顺利,车载信息系统、功率半导体器件、高清晰LED显示屏、生物识别等产品的市场份额不断扩大。以光电子、汽车电子、电力电子、新型元器件为特色的产业格局初步形成。软件产业成为新亮点,截止到2010年,全省从事软件研发、生产、销售和企业的企业超过800家,先后有13家企业成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累计认定软件产品达到1246项,汽车、人口、教育、政府、电力、农业、矿山等行业应用软件以及信息安全软件处于国内领先水平。通信业快速增长,2010年业务总量达到631.1亿元,主营业务收入达到151.6亿元。

(七)信息化环境不断优化,安全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

信息化法制建设逐步完善,先后制订了电子政务、电子商务、传统产业信息化改造、“数字城市”建设、新农村信息化等一系列指导意见和政策措施,制订了《吉林省信息化促进条例》(草案)、《省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预案》、《政府信息系统安全检查办法》、《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工作的指标》等法规和文件。信息安全得到加强,电子认证应用进一步推广。10余万户企业利用数字证书进行网上纳税、工商年检。信息化人才队伍不断壮大,省内高校每年向社会输送信息化人才5800余人,面向公务员、企业家的信息技能培训分类开展。

总体来看,“十一五”时期是我省信息化发展较快的时期,信息化对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重要的支撑作用,但从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来看,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信息化整体水平不高,信息化环境与激励政策不完善;二是信息产业自主创新能力不强,缺少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及创新产品;三是资源整合与共享水平低,低水平重复浪费现象突出;四是信息化资金投入不足,市场运作机制不够完善。这些问题在“十二五”期间必须予以充分重视和积极解决。

二、面临的形势

当前,国际国内信息技术正酝酿新一轮突破,信息化作为经济增长“倍增器”、产业升级“助推器”、发展方式“转换器”的作用将更加突出,给我省振兴老工业基地、构建和谐社会带来重大历史机遇。同时,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发展以及随之引发的诸多复杂矛盾,也对我省信息化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

(一)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创新应用为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带来了重大历史机遇。

当前全球信息技术创新持续加快,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不断取得突破,新兴信息产业迅速催生,带动传统产业加快改造升级,推动产业能级不断提升,激发大量全新的商业模式,一批新兴产业业态不断崛起壮大。信息化与全球化相互交织,助推经济发展,引发社会变革,给人类生产和生活方式带来革命性的变化。国内外纷纷加大信息技术的开发和应用力度,加快信息社会建设步伐,将信息化作为赶上现代化潮流、抢占未来战略竞争制高点的新机遇。我省应当抓住信息化发展的历史机遇,顺应信息化发展的历史潮流,将信息化建设作为“十二五”时期推动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举措。

(二)信息化与工业化加速融合的大趋势为我省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提供了重要路径。

信息化与工业化的融合交汇,引发生产方式的重大变革和产业结构的深度调整,为我省构建现代产业体系带来新路径。“十二五”期间,我省经济结构调整将加速推进,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增强产业整体素质、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已成为经济发展当务之急。走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的新型工业化道路,大力发展现代化的农业,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推进发展高度信息化的生产性服务业,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加速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抢占技术和产业发展制高点,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是我省“十二五”时期的重要任务。

(三) 加快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要求信息化提供全方位支撑服务。

信息化在增强政府执政能力、增进人民群众福祉、消除城乡差别等方面发挥愈来愈重要的作用。民主法治、人文宜居、公平正义、包容增长正成为越来越重要的治国理念。近年来,随着我省经济规模快速增长,城镇化进程不断加快,人民群众对社会公共服务的需求不断增加,对政府改善民生的呼声更加迫切。必须以信息化增强政府的公共服务能力,更好地为广大人民群众服务;必须利用信息化增进人民群众福祉,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必须通过信息化消除城乡差别,弥合“数字鸿沟”。以信息化提高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水平,促进和谐社会建设,是我省“十二五”时期的重大使命。

(四) 信息化的快速发展以及诸多复杂矛盾相互交织,对信息化建设提出了迫切要求。

“十二五”时期,国内外经济社会发展的环境更趋复杂,各种不稳定因素日益增加,诸多复杂矛盾交织在一起。最大限度利用信息技术成果,充分发挥信息化在解决经济社会重大问题中的作用,将成为吉林省信息化发展的当务之急。与此同时,国内其他省市信息化发展日新月异,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创新应用风起云涌,与先进省市相比,我省信息化水平不高、产业基础薄弱、发展环境缺乏优势。在经济社会发展对信息技术依赖程度日益加深、对信息化需求不断提升的形势下,我省信息化建设肩负的历史任务更显艰巨。

三、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一) 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科学发展、加快振兴、富民强省的目标,以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为主线,以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为重点,政府引导与市场运作相结合,着力以信息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加快振兴老工业基地;着力以电子政务加强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促进效率型服务型政府建设;着力以信息化应用促进社会发展,推动民生改善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着力以体制机制建设优化信息化环境,全面建设“数字吉林”,为我省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全面支撑。

(二) 基本原则。

1. 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发挥政府导向作用,加强政策、资金等方面的引导,带动和促进全社会信息化发展。创新信息化运作方式,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广泛吸引社会资金投入,建立合作共建、收益分享的运作机制,推动信息化长期可持续发展。

2. 统筹规划,融合发展。加强统筹规划协调,做好信息化顶层设计和总体规划,强化统一部署和实施,避免重复建设和资源浪费。加快信息资源开发和利用,按照需求有效整合现有资源,推进资源共享、协同、融合发展。

3. 拓展应用, 实用高效。以需求为导向, 既重视信息化建设、更重视信息化应用, 深入挖掘应用潜力, 创新应用模式, 最大限度发挥信息化应用成效。建设经济实用的信息化工程, 向广大人民群众提供用得上、用得起、用得好的信息化服务。

4. 综合防范, 安全可信。高度重视网络与信息安全, 坚持管理与技术并重, 增强对现代信息网络的掌控能力, 积极防御、趋利避害, 构建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正确处理信息安全和信息化发展的关系, 坚持以安全促发展, 以发展促安全。

(三) 发展目标。

到“十二五”期末, 基本建成以“宽带吉林、两化融合、电子政务、数字服务、信息兴农、物联应用”为主要内容的“数字吉林”, 信息化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推动作用更为突出, 信息化成果惠及全民, 全省信息化整体水平进一步提高。

1. 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建成 10 个“两化融合”试验区, 围绕重点产业园区建成 30 个公共信息服务平台, 每年滚动实施 100 个企业信息化深度应用项目; 重点骨干企业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企业管理等方面的信息技术应用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 重点行业高耗能高污染企业实现能耗和主要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测; 信息化带动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能力显著增强。

2. 电子政务业务系统基本实现互联互通和业务协同。全省电子政务网络延伸到 70% 以上街道、乡镇; 省、市、县级政府部门业务系统基本实现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 依法应当公开的政务信息 80% 以上可在网上查询, 政务服务项目在线办理量大幅增加, 电子政务平台成为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的重要渠道。

3. 社会事业信息化成果普惠于民。基本建成覆盖城乡的医疗卫生、教育文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等社会信息化服务体系。社区综合服务信息平台基本覆盖具备条件的全省各市(州)和县(市),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网络覆盖 85% 以上城镇和乡村。

4. 农业农村信息化全面引领新农村建设。全省行政村信息服务点全部建成, 行政村宽带网络覆盖率达到 85%, 农业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初步建立; “一站通”注册用户发展到 15 万户, 实现农产品年交易额 30 亿元; 农业信息管理和技术人员达到 6000 人; 农村信息员队伍扩大到 5 万人。

5. 宽带网络普及率大幅提升。全面完成广播电视网络的数字化、双向化改造, 城镇有线数字电视的双向改造率达 80% 以上; 城镇互联网普及率达到 66% 以上; 市(州) 光纤宽带入户覆盖面达 50% 以上; 扩大农村光纤宽带覆盖范围, 30% 的行政村实现光纤接入; 建设 3G 基站超过 1.2 万个, 3G 网络覆盖市区、县城、乡镇、70% 行政村及重点交通干线、主要高速公路和风景区。

6. 信息产业成为优势产业。产业集聚效应进一步增强,光电子、汽车电子和软件产业成为支撑行业发展的主导产业。全省电子信息产业实现销售收入 1300 亿元,实现增加值 350 亿元;移动电话总数达到 2285 万户 (3G 用户达到 827 万户),年均增长率 13.1%,通信业务总量达到 1071 亿元,收入达到 207 亿元。信息产业成为带动全省经济又好又快发展的优势产业。

7. 信息安全保障能力明显增强。全省电子政务和重要信息系统的容灾备份体系基本建成,30%以上的省、市、县级政府部门应用 CA 认证技术办理业务,省、市、县级政府重要信息系统基本经过安全性测评。信息安全工作机制更加健全,政策法规更加完善,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

四、主要任务

(一)推动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加快工业产业整体跃升。

1. 开展工业化与信息化融合试点示范。以“政府引导、企业主导”的方式,加快建设一批省级两化融合试验区。引导企业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节能减排和经营管理等环节开展两化融合试点示范,深入推进信息化集成应用和管理创新。提升制造业信息化科技示范应用水平,增强制造业信息化对企业核心竞争力、加速制造业转型升级的支撑作用。围绕汽车、石化、农产品加工、电子信息、医药、冶金建材、新材料、装备制造等八大产业,推进信息技术与传统工业技术的融合。针对汽车工业区、石化产业区、工业电子产业园等重点园区,以及一些信息化基础较好的区域,开展两化融合试验区建设。

2. 建立和完善中小企业信息服务体系。推进中小企业公共信息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搭建面向中小企业的行业性、区域性公共信息服务平台,重点解决中小企业信息化过程中存在的资金短缺、技术水平不高、高级 IT 人才缺乏等方面的难题。鼓励开展适合中小企业特点的网络基础设施服务,积极发展设备租赁、数据托管、流程外包等服务。鼓励中小企业广泛开展符合自身管理特点的信息系统应用。鼓励信息技术企业与中小企业之间加强交流,引导双方合作研发先进实用的信息技术和产品。依托“千名企业家”、“万名小老板”培训工程,以现场会、经验交流会等方式推广典型经验,推广成本低、易实施的成熟软件应用。鼓励中小企业开展网站宣传、电子商务等各种应用,促进中小企业拓展市场、降低成本,实现快速健康发展。

3. 加快生产性服务业现代化进程。完善电子商务政策法规,营造良好的电子商务发展环境。鼓励行业龙头企业或第三方电子商务企业,打造具有影响力的汽车交易平台、换热器交易平台、农产品交易平台、石化交易平台、生物医药交易平台等大宗物品交易平台,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间的商务协同。加快建设行业性、区域性物流信息服务平台,推动物流供需信息、交易报价、签约信息、诚信管理、支付结算等业务发展。支持建设长吉图多语种电子商务平台。加快构建长吉图国际物流中心,打造面向东北亚的物流配送信息枢纽,实现与俄、日、韩物流信息网络的对接。围绕企业和工业行业信息化关键环节,加快培育和发展集信息化规划、咨询设计、项目实施、系统运维和专业培训为一体的信息服务业。加强行业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的推广应用,提高行业信息化服务水平。支持

工业设计软件研发和推广应用,建立实用、高效的工业设计基础数据库、资源信息库等公共服务平台,加强资源共享。鼓励企业建立工业设计中心,引导和支持专业化的工业设计产业园区发展。

(二)完善电子政务体系,加强效率型服务型政府建设。

1. 完善电子政务业务应用系统。继续配合国家“金”字工程建设,加快办公业务资源系统、宏观经济管理、金税、金关、金财、金融监管、金审、金盾、金保、金农、金水、金土和金质等业务系统建设,并按照国家的总体部署,启动其他电子政务重点业务系统建设。加快建立工商、税务、财政等部门参与的综合治税系统,初步实现信息共享,为依法征税提供基础。建立全省档案信息共享数据库和信息系统,实现档案信息共建共享。加快建设全省环保视频会议平台,改造升级各市(州)、县(市)污染源在线监控中心,实现对环保要害部位的实时监控。加快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吉林省节点建设,实现多级互动、协同服务的功能。推进建立全省国土资源“一张图”,加快构建覆盖省、市、县、乡四级的国土资源管理网络化运行体系,实现对国土资源开发利用全过程监管。推进住房城乡建设、统计、民政等经济和社会管理部门建立业务应用信息系统,提高管理和服务社会能力。

2. 提升政府管理服务和信息掌控能力。加快政府网站建设,实现一站式网上服务。大力推进基层政府电子政务平台建设和应用,开展县级政府依托电子政务平台推进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试点。加强对工业运行情况信息化监测,强化对金融、财税、固定资产投资、价格等宏观经济数据的分析预测,提升政府对经济的宏观调控能力。加快资源整合,构建功能完善、标准一致、互联互通、资源共享的应急平台,提高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能力。加快完善网络舆情监测体系和部门联动机制,正确引导社会热点和主流舆论。大力推进电子监察体系建设,促进依法行政。充分利用信息网络健全信访体系,确保民意畅通。

3. 推进政务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全面梳理和优化政务服务流程,促进政府部门业务协同。推动人口、法人、地理、金融、税收等信息资源开发利用,推进政务信息资源目录体系和交换体系的应用。探索政务信息资源云计算服务模式,鼓励支持信息资源公益性开发和社会化利用。推进全省统一的电子政务内网、外网建设,形成全省跨市、县层级的纵向政务、党务网络,初步实现横向跨部门的电子政务信息共享、交换和业务协同。推动财政、综合治税、城市管理、信用监督、社会保障等一批重大业务系统协同应用。以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信息公开、应急指挥、食品安全监督、房地产监管等应用为抓手,推动各部门之间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

(三)加快推进社会信息化,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1. 加强公共服务信息化。进一步提高全省各类学校信息基础设施水平,完善覆盖城乡的远程教育网络和服务体系,推进全省教育均等化发展。推进建设面向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的科技创新协作平台,促进研发合作和科技资源共享。继续推进全省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建设,加快数字图书馆、数字档案馆等互通互用。建立健全公共卫生信息网络体系,完善全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信息系统。加

快医疗卫生信息系统与社保、民政等信息系统互联互通,推进药品价格监管信息化。鼓励开展远程医学和互联网医疗卫生服务,积极推广电子病历应用。加快推进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工作,建设全省统一的医疗保险异地结算业务信息交换平台,逐步解决流动人口基本医疗保障关系跨制度、跨地区转移接续问题。整合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生育保险及人力资源市场等信息资源,建立和完善全省统一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站群、电话平台、短信平台等公共服务体系。加强计生、民政、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信息平台建设,健全公共服务网络。建设全省综合治理维稳信息系统,实现信息汇集、预警预测和分析研判,提高维稳信息化水平。

2. 加快推进数字城市建设。整合国土、城管、住建、交通、公安、环保等领域信息资源,实现市政设施建设、城市规划管理等信息共享。推广网格化城市管理模式,构建智能化城市管理体系,实现城市管理的可视化、网络化、智能化。鼓励地级市以上城市开展数字城市建设,扩大数字城管项目的试点。鼓励城镇居委会建立社区管理与服务信息系统,增强社区组织的管理服务能力。鼓励具备条件的社区建设智能社区和数字家庭,促进信息技术在社区节能、安保、物业管理、家政服务以及现代家居生活等方面的广泛应用。完善信息交流无障碍设施建设,为残障人士提供便捷、优质、高效的社会服务。

(四)完善农村综合信息服务体系,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1. 推进农村管理和社会服务信息化。组织实施“宽带下乡”工程,实现乡乡宽带上网。加强农村综合信息服务站和农村信息员队伍建设,建立专业性涉农信息资源和服务平台,构建农村公共信息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新农村信息服务手段,通过多渠道、多种载体向农民传播信息。加快电子政务网络向乡镇延伸,推动电子政务与基层行政(政务)服务中心紧密结合,丰富乡镇电子政务应用。以乡镇农技服务机构为依托,加速农村信息员培训与农民培训,加快农村信息服务队伍建设,切实提高农民科技文化水平和信息素质。大力发展农村远程教育,强化面向村组干部、种养业能手、科技带头人、农村经纪人、专业合作组织领办人、外出务工农民及回乡农民工的农业技能及就业培训。建设全省农村远程医疗信息平台 and 村屯网络医院,使农民享受医疗信息服务。加强城乡文化资源共享,推动文化信息下乡。研发和普及农村市场服务、科技服务、人力资源培训、村务管理、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管理等信息系统。围绕农村党建工作的需要,深入推进农村党员干部远程教育。

2. 以信息化促进农业现代化。推广物联网、3G、地理信息等现代信息技术在农业中的应用,推进发展生态农业、设施农业和精准农业。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信息系统建设,开展农产品质量追溯系统在种植养殖、生产加工、储运销售等各环节的应用。以信息化推动农业产业化,引导家庭生产经营向集约化、订单化方向发展。建立农产品市场、农业经济预测预警、农业减灾防灾信息发布机制,指导农民科学务农。大力推进农产品加工、长白山绿色生态食品等农业信息化示范基地建设,探索农业现代化新模式。推动农业农村电子商务,拉动农村消费。开展农业生产资料、农民生活资料、特色农产品等涉农电子商务应用,建设农产品网上交易市场。

(五)普及新一代信息网络,奠定“数字吉林”基础。

1. 加快“宽带吉林”建设。加快光纤宽带网络向乡村和偏远地区延伸,大力推进城市光纤宽带到楼入户,扩大农村光纤覆盖范围,力争光纤到行政村。推进县级政务网络向街道、乡镇延伸,提高政务网络的基层覆盖率。支持企业建设覆盖全省各市(州)、县(市)的IP城域网,用于承载各种音视频、数据业务。鼓励企业建设云计算基础设施,搭建云计算平台。支持通信运营商扩大3G网络覆盖范围,优化网络服务质量。大力推广TD-SCDMA应用,积极推动LTE/4G网络的研发、试点示范及商用。根据网络发展需求推动IPv4向IPv6的过渡和演进,统筹规划和推进IPv6商用建设、网络过渡与业务迁移。鼓励有条件的城市部署无线宽带城域网,大力建设“无线城市”,为公众、政府和企事业单位提供高质量无线宽带通信及网络服务。

2. 推广物联网应用。推动无线射频识别(RFID)、红外感应、全球定位系统(GPS)等新技术在汽车、石化、农产品加工、森林防火、物流管理、食品药品安全追溯、地质灾害监测等方面的应用,完善行业应用服务体系。大力推广物联网在农作物生产监控、自动滴灌、水质监测、测土配方、田间施肥等方面的应用,提高农作物精益生产能力。利用物联网技术,对城市交通、机场、水网、管道等重要基础设施进行实时监控。加强物联网在城市道路照明、垃圾处理等城市管理中的应用,提升城市管理智能化水平。

3. 大力推进“三网融合”。加快广播电视网、电信宽带网的建设和功能提升,全面推进广电网络数字化、双向化改造。加快推进“三网融合”技术业务标准化和产业链建设,加快“三网融合”共性技术、关键技术、基础技术研发和产业化。鼓励广电、基础电信运营商扩大业务范围,融合其他网络资源和业务模式,实现双向进入。加大内容资源开发和业务创新,大力发展IPTV、手机电视、互联网视频等融合业务。选择基础设施条件相对成熟、融合业务需求较大的地区开展“三网融合”试点,逐步实现全省推广。

(六)加速信息产业优化升级,增强自主创新能力。

1. 做大做强电子信息制造业。以半导体发光器件与应用、激光产品、光电仪器与设备、国防光电子和光伏产业为重点,加快发展光电子产业;以车载电子产品、车身控制系统、动力控制系统、底盘控制系统以及车用元器件和部件为重点,加快发展汽车电子产业;以智能电网操控监测系统及设备、电机节能装置和输配电装置为重点,加快发展电力电子产业;以新型电力电子器件、片式元件为重点,加快发展新型元器件产业;以下一代通信网络、物联网以及新型平板显示为重点,加快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

2. 加快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成长。大力支持面向汽车、石化、农业、文化、教育等领域的应用软件及行业解决方案的研发和产业化,积极发展教育、娱乐等多媒体软件和网络与信息安全产业。鼓励发展面向汽车电子、光电子、工业过程控制、智能化仪器仪表、智能设备和新型信息终端的嵌入式软件及软硬件结合的产品。鼓励和支持软件服务企业承接国内外软件外包、信息技术咨询、运营维护等业务,不断扩大对日韩服务外包,积极开拓欧美市场。发挥区域内民族

风情和关东历史文化特色,支持企业开发网络游戏软件、手机游戏软件、2D 和 3D 动画制作软件,支持有关动漫内容制作、信息咨询、产品测试等方面的公共信息技术服务平台的建设。

3. 促进通信服务业创新发展。加强监管手段建设,严格行业自律,促进基础网络运营商、软件与设备提供商、增值服务提供商、内容与应用提供商、IT 集成服务提供商、服务产品代理商的有序合作与竞争,营造互利共赢的业务生态环境,积极鼓励民营资本投入电信领域,促进增值业务的发展,推动 IPTV、手机电视、家庭网络业务、互联网增值应用、ICT 集成服务、数字电视信息服务等融合性业务和增值业务发展。挖掘传统固网通信网络潜力,建设多媒体内容分发与运营平台,提升通信行业固网增值业务服务能力,促进传统电信业务与互联网融合发展。

(七)完善网络和信息安全体系,保障信息化健康发展。

1. 加强互联网络安全保障力度。完善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加强网络安全防护能力建设,重点完善网络与信息安全评测,全面提升网络信息监测、管控能力。强化入侵检测、漏洞扫描、病毒防护、防电磁干扰等网络安全监测手段,防范大规模网络攻击,重点保障党政核心要害部门和金融、税务、电力等重要信息网络和信息系统的的核心安全。加强互联网站信息内容管理,加大对信息发布安全管理、安全制度的督促检查力度。

2. 加快建设信息安全保障体系。推动各地区、各部门重要信息系统运营单位建立信息安全责任制,加强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建设,完善网络和信息安全管理工作指标。推行和实施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信息安全监控、信息安全应急管理等制度。按照国家关于涉密信息系统分级保护规定和标准,完善信息密级标识、不同密级系统信息交换、电子印章和签名等系统功能。建立和完善重要数据和信息系统的容灾备份,制定灾备方案和灾难恢复预案,实现实时数据备份。进一步健全信息安全保障体系,营造安全可靠的信息化发展环境。进一步完善无线电监测网覆盖水平,提高无线电检测能力。

3. 进一步完善应急联动机制。加快建立覆盖省及各市（州）的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指挥平台，推进物联网等技术在应急管理中的应用，针对计算机病毒情况的处理、重要应用系统（公文系统）崩溃的恢复处理、机房火灾处理等应急事件，建设高效的应急响应体系，制定跨部门应急预案。着力提高应急通信保障指挥的联动协调能力，构建科学合理的应急通信资源配置和管理体系。加强无线电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完善无线电安全保障工作，建立无线电应急频率储备制度，满足应对突发事件和反恐维稳指挥需要。完善省级无线电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切实保障民用航空、列车调度、森林防火和公安、司法、安全、人防、武警等频率的安全使用。

五、重点工程

(一)两化融合推进工程。

1. 建立两化融合试验区。设立省级两化融合专项资金,鼓励各地区申请省级两化融合试验区。试验区围绕重点产业改造提升和特色产业发展,支持一批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重点项目和重大工程,做好区域性信息化支撑体系建设,提升整个区域信息化水平。支持基础条件较好、信息化水平较高的地区申请国家级两化融合试验区。

2. 建设重点行业两化融合公共服务平台。在汽车、装备制造等领域,建设数字化公共平台,大力提升全省重点制造业研发能力;在医药、纺织、农产品加工等领域,建设供应链管理、客户关系管理等公共服务平台,推进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间的物流和商务协同;在石化、冶金、建材等高耗能、高污染、资源性行业建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推进重大耗能设备的智能化控制和节能减排技术研发应用。

3. 开展两化融合试点示范。重点选取一汽、吉化、长客、通钢、吉林森工等大型企业,开展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仓储物流、财务成本、质量控制、销售服务等生产过程智能化试点示范,引导企业建立技术先进、精准高效、安全可靠、绿色节能的现代生产体系。鼓励企业提升生产装备的智能监测、智能控制、智能诊断、智能维护水平,推广应用先进的过程控制装备和技术,提高企业生产智能化水平。推动食品、药品行业建立生产过程状态监视、质量控制、快速检测系统,逐步建立并完善产品质量和安全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

4. 建立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评估体系。探索建立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评估指标体系和评估方法,不断扩大行业评估范围和企业评估规模,逐步建立面向制定整个工业行业标准、开展体系认证和咨询评估、培训专业人员的评估体系。加强组织征集、展示和推广工业行业信息化优秀解决方案。加强分类指导,支持和引导行业和区域深入开展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发展水平评估。

(二) 电子政务提升工程。

1. 建立省政务信息资源中心。加大政务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建设适度集中、高度共享的信息资源中心。制定全省统一的信息资源开发利用规则,建立信息资源采集、共享、交换、维护、储存、利用和发布规范,构建网络环境下的政务信息资源目录体系与交换体系,实现跨部门异构系统和异构数据库之间信息的实时共享。建设政务项目信息公开平台,针对具有经济和社会价值、允许加工利用的政务信息资源,聚集社会力量进行增值开发利用。

2. 建设新一代电子政务协同平台。加快建设和整合统一的电子政务网络平台,促进各业务系统互联互通、资源共享。政务内网覆盖省、市、县三级党委、人大、政府、政协、法院和检察院,承载各级政务部门内部办公、管理、协调、监督和决策等业务;政务外网实现省、市、县(市)全面覆盖和应用,满足各级政务部门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等面向社会服务的需要。统一规划和建设省、市、县三级“一站式”行政服务平台,选择公众关注度高、业务流程相对稳定、信息密集、实时性强的行政审批事项作为重点实施对象,广泛推行一窗式登记、一次性告知、一条龙审批、一单式收费的服务模式,为公众和企业提供网上咨询、

网上申报、网上反馈等行政服务,使政府网站的职能从提供单一的“办事指南”向综合性“办事服务”转变。

3. 建立全省统一的网上监察综合平台。围绕重点业务监督和政府绩效管理,将网上监察系统逐步与各部门联合审批系统对接,同时与业务协同的联合审批系统互联,实现对业务办理全流程的实时监控、预警和纠错。将行政审批、行政执法、政务公开、公共安全监管、民生工程、政府投资、政府采购、工程招投标等重点事项纳入监察范围。建立政府绩效管理系统和行政绩效量化标准,对各部门、公务人员的绩效进行科学、量化的考核评估。

4. 完善全省应急平台体系。对公安、医疗、消防、交通、森林防火等重点专业处置部门的应急指挥信息系统进行改造,搭建以省级应急平台为枢纽,以市级应急平台和省政府相关部门专项应急指挥系统为节点,县级应急指挥系统为端点,上下贯通、左右衔接、互联互通、信息共享、互有侧重、互为支撑、安全畅通的信息化体系。完善移动指挥平台功能,提升全省应急指挥调度能力,打造区域应急平台联动机制,构建跨区域联动系统,实现监测监控、预测预警、信息报告、综合研判、辅助决策、指挥调度等功能。加强无线电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建设省级指挥中心,指挥管理协调全省无线电监测网,实现自动化遥控监测和测向定位,完善省级无线电台站数据库、频率数据库、监测数据库、检测数据库、设备数据库建设。

(三)信息惠民工程。

1. 开展“数字教育”。基于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东北师大附中等优秀教育资源,搭建涵盖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高等教育等领域的集成式教育资源系统,为全省教师、学生提供课件、教案、试卷、教学视频等优质资源。依托省、市级图书馆、资料馆、档案馆、音像馆等社会教育资源,建立健全省、市级文献资料服务中心和数字图书馆服务中心,提供科研论文、研究资料和图书馆馆藏典籍的一体化检索、定位服务。继续推广“校校通”、“家校通”,促进学校与学校、学校与家庭信息沟通,推进可视化学习终端在农村地区普及。依托省教育资源网络,为教师、学生创造远程互动教学环境,并积极与国外学校及教育机构网络资源交互,获取国际化的优质教育资源。

2. 实施“数字医疗”。推进全省二甲以上医院建设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实现实名制分时段预约挂号、智能分诊、远程医疗会诊等功能,并可通过移动终端、互联网等方式查询医院、专家、挂号和床位等相关信息。鼓励利用物联网技术,实现对婴儿、特殊病人等重点受诊群体的跟踪管理。建立全省统一的电子病历数据中心,在全省二甲以上医院逐步推广电子病历应用,实现病历概要、门(急)诊病历记录、住院病历记录、健康体检记录、转诊记录、法定医学证明及报告、医疗机构信息七个业务领域的基本医疗服务活动记录的数字化和共享。采取“试点示范,稳步推进”的方式在全省各地市逐步建立全民健康档案,为人民群众提供个人健康信息管理和健康预警等服务。

3. 实施社保“一卡通”。按照全省社会保障卡建设“一卡多用,全国通用”的要求,建立省内跨地域信息化平台,将全省城市、农村参加养老保险、医

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新型农村养老保险等人员信息、就业人员信息等全部纳入社会保障卡范畴,实现“人手一卡”和“一卡通”。

(四)信息兴农工程。

1. 建设农业农村信息化基础设施。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农村综合信息服务站建设和服务基本规范(试行)》(工信部信〔2009〕256号),依托现有国家、省、市(州)、县(市)和乡级站、办、所及村委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行业协会等各方面的力量,组织开展农村综合信息服务站和信息员队伍建设,推动信息服务进村入户。充分利用全省农村信息基础设施,协调涉农政府部门资源,建设省级农业农村综合信息资源服务平台,为农民提供农业生产、农产品价格等方面的信息,满足农民文化娱乐生活的需要。与基础电信运营商、内容服务提供商等服务机构相互协作,建设移动农业公益性综合信息服务短信平台,形成“政府牵头、电信搭台、多方经营、企业让利、农民受益”的农业公益性信息平台运营模式。

2. 搭建农业农村信息化应用平台。建立农业宏观决策、农业科学研究、农业生产管理信息系统,提升政府政策决策、宏观调控、粮食安全预警等能力。建设适合我省特定自然环境、品种特点的农作物、畜禽、水产品的农情网络信息智能管理系统、农业自然灾害预测预报系统、农业智能决策支持系统、农产品供求信息智能服务系统、农业生产管理专家系统等一批专家决策支持系统,以适应农业集约化、专业化、精益化生产方式的需要。建设农业生产监测与预警系统,确保农业生产安全。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农产品流通监管系统,确保农产品安全可控。

3. 建设农业现代化示范基地。利用信息技术,围绕粮食深加工、畜禽乳精深加工、长白山绿色生态食品等重点产业,建立一批种植养殖业、农产品加工、农产品批发、农产品安全生产管理等现代化示范基地。推广物联网、3G、GPS等信息技术在农作物生产监控、自动滴灌、水质监测、测土配方、田间施肥等方面的应用,提高农业生产的精准化、智能化程度。鼓励龙头企业加大信息化建设,推进农业生产自动化和经营管理网络化。发挥信息技术在订单农业发展中的作用,推广“企业+农户”的农业发展模式,集成分散的农业资源,推动农业产业链的协调发展。推广RFID在农畜产品生产流通中的应用,建立农业生产经营全程控制追溯系统和产品流通监管系统,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利用3S技术、仿真与模拟技术对营造林、退耕还林、森林抚育、防沙治沙、荒漠化治理等工作进行优化,提高林业建设精准化、智能化和生态保障能力。

4. 建设新一代涉农电子商务平台。围绕重点农产品、农业生产资料,扶植建立一批跨区域、专业化的特色网站和交易网络平台,形成以批发市场、商贸中心、物流调度中心和商品集散地为依托的农业电子商务服务体系。支持流通渠道的信息化改造,发展现代物流,支撑订单农业、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的需求,促进农村现代流通方式和新型流通业态发展。整合全省休闲农业信息资源,建设全省统一的休闲农业电子商务平台。开发、挖掘全省农村旅游资源,建设休闲农业资源数据库,以视频、图片、文字等形式向游客展示全省农村旅游目的地、旅游服务企业和旅游产品等休闲农业旅游信息。

5. 实施广播电视“户户通”和“村村响”。继续巩固和完善“西新工程”建设,推进无线覆盖工程、村村通等重点工程的实施,完成20户以下自然村广播电视“盲村”普查和工程建设任务。组织实施广播电视“村村响”工程,把农村有线广播作为我省覆盖工作的重点,建设乡镇有线广播站。实现广播电视“户户通”和“村村响”。

(五)数字城市工程。

1. 打造“数字城市”。鼓励各市(州)与通信运营商合作为公众提供公共场所无线移动宽带基本接入服务,为政府和企事业单位提供移动办公、移动执法等无线应用支撑,逐步建成覆盖全省主要城市的高带宽、高可靠性的“数字城市”群。以“精彩吉林”、“无线吉林”等平台为载体,深化信息平台应用与服务范围,提升城市信息服务水平。

2. 推进城市基础设施智能化。基于物联网、3G、4G等信息技术和互联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可承载交通、供电、供水、供暖、供气等智能化应用的数字化、宽带化、综合化的接入网络。推广智能道路信号控制系统的应用,在大、中城市主要街道路口安装传感网络,自动监测车流、车速状况,实现交通信号灯自动优化调整,提高道路交通的自适应能力。在全省各市(州)主要道路部署电子测速传感器,监测车辆通行速度,通过车载信息终端提醒司机优化选择或减速慢行。建设城市公共交通信息发布和查询系统,及时发布公交车位置、预计到达时间等信息。建设城市供热和污水处理电子监控系统,实现稳定供热和水质排放安全。

3. 开展智能社区试点。鼓励有条件的社区利用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建设社区公共基础设施运行监测和控制系统、安全防范系统、远程抄表系统、物业管理系统等智能化系统,提升社区智能化管理和服务水平。采用有线与无线兼顾的视频监控系统,利用电脑、电话或手机控制的监视设备实时监控社区安全情况,保证社区安全。建设集社区管理、社区服务和居民自治为一体的社区综合信息平台,整合各类资源,开发社区基础数据库和各类专题信息库,推进平台与政府各部门信息系统衔接,完善民政、劳动、社保、计生等部门的社区事务受理、社会救助等信息系统,实现社区事务管理和社区服务信息化。

(六)物联网应用工程。

1. 开展物联网应用试点示范。选取汽车、石化、医药、农产品加工等企业,开展RFID技术在生产制造、物流运输等环节应用的试点示范,带动全行业提高工业生产的智能化水平。推进电信运营商与重点企业合作,在智能交通、数字油田、智能医疗等领域开展物联网应用。利用物联网技术,建立森林资源、土地资源、矿产资源、污染源监控、生态保护、地质环境与地质灾害等动态监测平台,提高灾害预警、应急指挥和决策支持能力。鼓励特色农产品企业利用RFID技术,建立智能化追溯系统,实现对生产、流通、消费服务等过程的全程监管和对产品经营责任的追溯。

2. 搭建省级水资源智能化管理平台。建设覆盖松花江、辽河等重点流域的水资源动态监控管理系统,全方位提高水资源动态监测预报和调度管理水平。建

立水质水量信息实时发布、全程预警及动态响应系统,增强省政府及水利部门对水质恶化、干旱洪汛等事件的应对能力。集成自来水厂、泵站、管网、水箱间的信息,建设互联互通、灵活开放的水资源决策支持系统,全程支持水务决策者对全省水域情况实施资源动态调配。

3. 完善公共安全监控系统。在全省重点的人流密集场所、公共场所、重大危险源、危险化学品集散地部署传感器、智能监控终端,实现对监控地点、可疑人物、重大危险源信息的自动采集、识别、分析和预警,避免公共安全事故。加大对维稳、反恐、治安防控等信息的综合应用,提高信息资源共享水平,完善公共突发事件的信息报送和发布、快速响应与救助机制。

4. 培育发展物联网产业。以“政府引导、企业投资”的方式,联合企业、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和应用单位,发挥长春的区位和技术优势,建立省级物联网技术创新中心,研发出一批具有我省自主知识产权的物联网产品和关键技术。围绕基础设施、工业控制、现代物流、医疗卫生、公共安全等重大应用领域,统筹网络部署、应用系统、设备制造、技术研发,加快网络设备、智能终端、RFID、传感器以及重要应用系统的研发和产业化。建立物联网硬件、软件、网络和应用企业在内的产业发展联盟,培育跨技术、跨网络、跨平台、跨应用的物联网集成服务能力。

(七)信息安全保障工程。

1. 构建全省数据灾备服务体系。整合政府及企事业单位已建的灾备中心,完善信息安全托管及灾备设施,形成全省数据灾备服务体系,实现全省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的电子政务和电子商务数据的容灾备份,解决政务信息资源的存储、备份与安全问题。

2. 建立信息安全评测和监控体系。完善信息安全服务机构在信息安全测试评估、技术创新、重大安保和社会服务等方面的功能,开展全省政府部门和重要业务系统的安全检查及测评,对信息安全专业人员进行培训和认证。强化金盾、金纪等工程的安全保障设施建设。建立覆盖政府网站系统的安全监控平台,实现对安全状态的总体掌控。

六、保障措施

(一)健全信息化协调推进体制。

健全全省各级政府信息化统筹协调机制,建立运转顺畅、协调有力、分工合理、责任明确的管理体制。加强信息化重大项目的统筹协调,强化信息化主管部门对财政性资金建设信息化工程项目的审查职能。完善省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制度,发挥专家在战略规划制定、重大项目评审论证等工作中的咨询和参谋作用。引导企业加强合作,建立信息化推进联盟,形成全社会共同推进格局。

(二)完善信息化规范制度体系。

落实《吉林省信息化促进条例》，完善信息化规划与建设、信息资源开发利用、信息产业发展、信息技术推广应用、信息安全保障以及相关管理活动等方面制度。规范电子商务、信息安全管理、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外包管理、网站群建设等方面的制度。完善信息化项目建设、运行、维护、管理以及监理、备案等规章制度，加强信息化行政执法，保障信息化推进的法制化、制度化。规范各级政府、各部门信息化管理和建设，自上而下逐步落实和完善国家和省、市（州）信息化规范制度。

（三）创新信息化投资融资机制。

加大全省财政支持力度，建立省、市、县级信息化专项资金。坚持政府引导和市场运作相结合的原则，形成政府引导、企业投资、金融机构和其他社会资金共同参与的多元化、多渠道信息化投资模式。将信息化领域重点工程纳入省、市级政府重大项目建设和管理范围，细化分解任务，逐条落实。积极争取国家项目和资金支持，鼓励金融机构加大贷款力度，支持各类信用担保机构为企业信息化项目提供担保服务。探索建立小额信息化引导资金，为中小企业信息化建设提供资助。

（四）建立信息化监测考评体系。

探索建立对重大信息化项目建设、监理、测评、验收等方面的考核评估机制，加强对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年度监测，确保信息化项目取得预期效果。研究制定科学、合理、可行、量化的信息化发展指数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各级政府、各部门的信息化建设进度、质量、效果等进行中（终）期考核和评估，并将考核结果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

（五）加强人才建设和宣传工作。

建立信息化人才培养、使用、引进制度，完善各地各部门信息化岗位设置和管理聘用机制。鼓励政府与企业、高校、职业教育等机构联合培养一批掌握专业知识的信息化人才，为信息化快速发展奠定基础。制定和实施全民信息技能培训计划，面向领导干部、公务员、企业管理人员、学生、科技人员、农民等不同人群开展有针对性的信息化培训，提高全民信息素质和信息能力。以信息化应用现场会、成果展示会等为载体，开展信息化建设主题宣传活动，调动公众、企业参与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六）建立规划实施和监督体系。

发挥省信息化领导小组的协调作用，建立本规划实施过程的动态评估、滚动调整和监督考核机制。将规划建设的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重点工程进行细化分解，列入政府重点工作计划并逐条落实。建立规划落实的调度制度，定期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问题。各地区、各部门要依据本规划的总体要求，做好与相关领域发展规划的统筹协调和衔接工作，切实落实规划的目标和任务。各地要立足本地的实际和优势，优质、高效完成本地区的信息化规划编制，推动本规划任务的落实，做好与本规划的衔接工作。

附件:1. 规划涉及的名词解释

2. 重点工程工作分工表

3. 目标任务分解考核表

附件 1

规划涉及的名词解释

RFID:即射频识别,通常被称为电子标签,是一种非接触式的自动识别技术,通过射频信号自动识别目标对象并获取相关数据,识别工作无须人工干预,可工作于各种恶劣环境。RFID 的应用非常广泛,典型的应用有物流管理、航空行李处理、快运包裹处理、身份标识、电子门票、道路自动收费等。

物联网:指通过射频识别 (RFID)、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等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把物体与物体 (或互联网)连接起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了对物体的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

云计算:是传统计算机技术和网络技术发展融合的产物,将大量计算资源通过网络连接,构成一个计算资源池向用户提供按需服务,进而减少用户终端的处理负担,最终使用户终端简化成一个单纯的输入输出设备,并能按需享受“云”的强大计算处理能力。

三网融合:是指电信网、广播电视网和计算机通信网的互相渗透、相互兼容,逐步整合为统一的信息通信网络。三网融合不意味着三大网络的物理合一,而是高层业务应用的融合,表现为技术趋向一致,网络层可以实现互联互通,业务层互相渗透交叉,朝着向人们提供多样化、多媒体化、个性化服务的目标逐渐交汇,行业管制和政策方面也逐渐趋向统一。

IPv4:是互联网协议的第四版,也是第一个被广泛使用,构成现今互联网技术基石的协议。

IPv6:是用于替代现行版本 IPv4 的下一代互联网地址协议。随着互联网的普及,基于 IPv4 的互联网地址资源出现不足。为解决 IPv4 网络地址资源有限的问题,互联网工程任务组(IETF)设计了 IPv6 协议,解决了网络地址资源数量的问题,同时也为除电脑外的设备连入互联网在数量限制上扫清了障碍。

无线城市:是指使用高速无线宽带技术覆盖城市区域,提供随时随地接入和速度更快的无线网络,向公众提供利用无线终端获取信息的服务,支撑移动电子政务、城市管理、公共安全等信息化应用。无线城市是城市信息化的一项基础设施,也是衡量城市运行效率、信息化程度以及竞争水平的重要标志。CA 认

证技术:是指利用计算机加密算法,为用户提供一个基于数字签名的数字证书。数字证书是网络通信中标志通信者身份信息的一系列数据,其作用类似于现实生活中的身份证。通过数字证书,可以保证用户之间在网上传递信息的安全性、真实性、可靠性、完整性和不可抵赖性。**容灾备份:**是指利用科学的技术手段和方法,提前建立系统化的数据应急方式,以应对灾难的发生。其内容包括数据备份和系统备份,业务连续规划、人员架构、通信保障、危机公关,灾难恢复规划、灾难恢复预案、业务恢复预案、紧急事件响应、第三方合作机构和供应链危机管理等。

IP 城域网:是指各个地方 IP 业务的承载网络,属于互联网的一部分。

ICT 集成服务:是指综合运用各类信息通信技术,为各类用户提供系统集成、通信网络支撑及软硬件开发等全方位的信息技术服务。

3G:指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是一种支持高速数据传输的蜂窝移动通讯技术。国际电信联盟正式公布的第三代移动通信标准中,我国提交的 TD-SCDMA 与欧洲的 WCDMA、美国的 CDMA2000 成为 3G 时代最主流的三大技术。TD-SCDMA:是一种第三代无线通信的技术标准,也是 ITU 批准的三个 3G 标准中的一个。该标准是由我国提出的、被国际上广泛接受和认可的无线通信国际标准。

LTE:是 3G 的演进,作为 3G 的全球标准,该标准改进并增强了 3G 的相关技术。

4G:指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该技术集 3G 与无线局域网技术于一体,能够传输高质量视频图像。

GPS:指全球定位系统,是利用卫星,在全球范围内实时进行定位、导航的系统,称为全球定位系统,简称 GPS。

IPTV:是指交互式网络电视,是一种利用宽带有线电视网,集互联网、多媒体、通信等多种技术于一体,向家庭用户提供包括数字电视在内的多种交互式服务的技术。

3S 技术:是遥感技术 (RS)、地理信息系统 (GIS)和全球定位系统 (GPS)的统称,是空间技术、传感器技术、卫星定位与导航技术和计算机技术、通讯技术相结合,多学科高度集成的对空间信息进行采集、处理、管理、分析、表达、传播和应用的现代信息技术。

附件 2

重点工程工作分工表

工程名称	工程分解	责任单位	协作单位	建设起止 年限	总投资 (亿元)
------	------	------	------	------------	-------------

两化融合工程	1. 建立两化融合试验区;2. 建设重点行业两化融合公共服务平台;3. 开展两化融合试点示范。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省直各部门、企业	2011-2015	350
电子政务提升工程	1. 建立吉林省政务信息资源中心;2. 建设新一代电子政务协同平台;3. 建立全省统一的网上监察综合平台;4. 完善全省应急平台体系。	省办公厅、省监察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省直各部门	2011-2015	200
信息惠民工程	1. 开展“数字教育”;2. 实施“数字医疗”;3. 实施社保“一卡通”。	省教育厅、省卫生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民政厅、省工信厅	学校、医院及相关各部门	2011-2015	450
信息兴农工程	1. 建设农业农村信息化基础设施;2. 搭建农业农村信息化应用平台;3. 农业现代化示范基地工程;4. 建设新一代涉农电子商务平台;5. 实施广播电视“户户通”和“村村响”。	省农委、省通信管理局、省广电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国土资源厅、省林业厅、省科技厅、省水利厅、省商务厅等部门	2011-2015	350
数字城市工程	1. 打造“数字城市”;2. 推进城市基础设施智能化;3. 开展智能社区试点。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测绘局、省交通运输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省直各部门、企业	2011-2015	200

		厅、省工业信息化厅			
物联应用工程	1. 开展物联网应用试点示范;2. 搭建省级水资源智能化管理平台;3. 完善公共安全监控系统;4. 培育发展物联网产业。	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省公安厅、省工业信息化厅	省直相关部门、企业	2011-2015	350
信息安全保障工程	1. 建设数据灾备中心;2. 建立信息安全评测和监控体系。	省公安厅、省国家安全厅、省通信管理局、省工业信息化厅	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企业	2011-2015	100

附件 3

目标任务分解考核表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参与单位	年度监测	2013 年中期评估	2015 年终期评估
推动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	建设省级两化融合试验区,开展工业化与信息化融合试点示范,建立和完善中小企业信息服务体系,加快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	省工业信息化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等部门。	检查两化融合试验区、示范项目进展情况;检查试点示范企业配套资金落实情况、工程进度情况;检查教育培训等情况。	针对两化融合试验区、两化融合试点示范项目、公共信息服务平台等任务和工程内容,检查资金和进度是否达到中期预期目标;开展中期总结,总结经验 and 不足。	两化融合试验区成果总结;行业公共服务平台应用效益评估;企业两化融合试点示范效果评估;对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评估体系效果评估。
完善	开展电子政务提升工	省政府	检查各单	针对重点电	省政务信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参与单位	年度监测	2013 年中期评估	2015 年终期评估
电子政务体系	程,推进政务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完善电子政务业务应用系统。	办公厅、省政务公开办、省密码管理局、省监察厅、省发展改革委、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国税局、省地税局、省工商局、省统计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部门。	位电子政务业务应用系统建设和运行情况;检查政府网站建设和运行情况;检查政务信息公开、信息共享、业务协同等方面的进展情况。	子政务业务应用系统、政府网站、信息资源目录体系和交换体系等任务和工程内容,检查资金使用情况、进度是否达到中期预期目标;开展中期总结。	息资源中心应用效果评估;新一代电子政务协同平台应用效果评估;全省统一的网上监察综合平台效果评估。
加快推进社会信息化	推进信息惠民工程,加强公共服务信息化。	省教育厅、省卫生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民政厅、省档案局、省公安厅、省	检查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和运行情况;检查学校、医院等社会事业单位的信息化建设情况。	针对社会公共服务体系、网格化城市管理体系等任务和工程内容,检查资金和进度是否达到中期预期目标;开展中期总结,总结经验和不足。	社会公共服务体系、网格化城市管理体系建设经验成果总结;“数字教育”、“数字医疗”工程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评估;社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参与单位	年度监测	2013 年中期评估	2015 年终期评估
		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工业信息化厅等部门。			保“一卡通”普及应用评估。
完善农村综合信息服务体系	开展信息兴农工程,推进农村管理和社会服务信息化,以信息化促进农业现代化。	省农委、省通信管理局、省工业信息化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国土资源厅、省林业厅、省科技厅、省水利厅、省商务厅等部门。	检查农村综合信息服务站和农村信息员队伍建设情况;检查农业生产经营部门的信息信息化建设情况、农业信息化示范基地建设进度情况等。	针对农村公共信息服务体系、农业信息化示范基地、涉农电子商务平台等任务和工程内容,检查资金和进度是否达到中期预期目标;开展中期总结,总结经验和不足。	农业农村信息化基础设施进展评估;农业农村信息化应用平台建设评估;农业现代化示范基地成果总结;新一代涉农电子商务平台建设效益评估;广播电视“户户通”、“村村响”工程实施效果评估。
普及新一代信息网络	加快“宽带吉林”建设;推广物联网应用;大力推进“三网融合”;数字城市工程;物联应用工程。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测绘局、省通信管理局、省广电局、省水利厅、省工业信息化厅	检查全省光纤宽带网络、无线宽带网络、物联网建设情况;检查“三网融合”推进情况等。	针对光纤宽带网络、无线网络、三网融合、物联网、云计算平台等任务和工程内容,检查资金和进度是否达到中期预期目标;开展中期总结,总结经	“数字城市”建设经验成果总结;物联网应用试点示范效果评估;省级水资源智能化管理平台建设效益评估等。

任务名称	任务内容	参与单位	年度监测	2013 年中期评估	2015 年终期评估
		等部门。		验和不足。	
加速信息产业优化升级	加快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成长,做大做强电子信息制造业,促进通信服务业创新发展。	省发展改革委、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部门。	检查信息产业经济运行情况。	针对光电子产业、汽车电子产业、新型元器件产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通信服务业等任务和工程内容,检查资金和进度是否达到中期预期目标。	检查电子信息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通信服务业是否达到预期指标。
完善网络和信息安全体系	开展信息安全保障工程,加强互联网络安全保障力度,加快建设信息安全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应急联动机制。	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省密码管理局、省发展改革委、省国家安全厅、省公安厅、省通信管理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部门。	对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网络与信息系统进行风险评估和安全检查;检查各应急指挥平台和相关应急系统建设情况。	针对重要信息网络和信息系统安全保障、容灾备份系统、无线电应急指挥中心等任务和工程内容,检查资金和进度是否达到中期预期目标;开展中期总结,总结经验和不足。	检查各项工程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全省数据灾备服务体系、信息安全评测和监控体系是否完善。